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或修改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 3、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于 2017 年 5 月 11 日 15:00 时在河北省廊坊市固安县创业大厦 4 层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程涛先生因工作原因不能到会，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董事张德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如下：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共 3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40,879,43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089%。其中：出席现场投票的股东（或股东代表）3 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140,879,439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30.0089%；通过网络

投票的股东 0人，代表公司股份数为 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

中小股东的出席总体情况如下：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879,4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87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879,439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1873%。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以下议案：

1、《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时实行了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1.1《关于选举程涛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1.2《关于选举李伟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1.3《关于选举张德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1.4《关于选举严若媛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1.5《关于选举王宏岩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1.6《关于选举杨砚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0 股；所得同意股数未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0 股。

1.7《关于选举刘祥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表决结果：本次会议以差额选举的方式投票产生程涛、李伟敏、张德强、严若媛、王宏岩、刘祥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审议《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时实行了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2.1 审议《关于选举严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2.2 审议《关于选举周清杰先生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2.3 审议《关于选举郑建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表决结果：严杰、郑建明、周清杰当选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公司完成董事会换届后成立第四届董事会，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人数的二分之一。

3、审议《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该议案表决时实行了累积投票制，表决结果如下：

3.1 《关于选举杨阳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3.2 《关于选举胡学文先生为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总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股份数：140,879,439 股；所得同意股数超过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2，表决结果为当选。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股份数：879,439 股。

公司完成监事会换届后成立第四届监事会，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4、《关于为河北新型显示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优先级资金提供回购及差额补足增信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140,879,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79,4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获得通过。

5、《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的股份 140,879,439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的股份 0 股，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其中，出席本次会议的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同意 879,439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德恒上海律师事务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未讨论没有列入会议议程的事项，本次股东大会所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 法律意见书及其签章页；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黑牛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二日